

10.1 小微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酒泉职业技术学院（单位名称）的酒泉职业技术学院车辆租赁服务框架协议征集采购项目（二次）一包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酒泉职业技术学院车辆租赁服务框架协议征集采购项目（二次）一包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服务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酒泉益畅通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酒泉职业技术学院车辆租赁服务框架协议征集采购项目（二次）一包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服务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酒泉益畅通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酒泉益畅通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10月30日

10.1 小微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酒泉职业技术学院（单位名称）的酒泉职业技术学院车辆租赁服务框架协议征集采购项目（二次）（一包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酒泉职业技术学院车辆租赁服务框架协议征集采购项目（二次）（一包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车辆服务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酒泉顺驰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83.3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8.32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酒泉职业技术学院车辆租赁服务框架协议征集采购项目（二次）（一包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车辆服务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酒泉顺驰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83.3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8.32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酒泉顺驰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3年10月31日



10.1 小微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酒泉职业技术学院 (单位名称)的 酒泉职业技术学院车辆租赁服务框架协议征集采购项目(二次)(一包) 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酒泉职业技术学院车辆租赁服务框架协议征集采购项目(二次)(一包) (标的名称),属于服务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甘肃星昊科贸有限责任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14 人,营业收入为 142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38 万元,属于 微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2. 酒泉职业技术学院车辆租赁服务框架协议征集采购项目(二次)(一包) (标的名称),属于服务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甘肃星昊科贸有限责任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14 人,营业收入为 142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38 万元,属于 微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•••••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甘肃星昊科贸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: 2023 年 10 月 31 日



JQZFCG-2023-109